

台山市**白沙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公示稿)



白沙镇人民政府

2024.07

前言

白沙镇地处台山市西北部，东接台城，西壤开平，位于台开同城交通轨道黄金线上，“井”字型交通路网串联全镇，坐拥中开高速白沙出入口、深湛铁路开平南站得天独厚双轨站场，是著名的“华侨之乡”“文化之乡”“排球之乡”。白沙镇产业基础较好，已形成电子科技、农产品流通、服装织造、金属制造四大主导产业，省农产品加工示范区白沙园区提速建设；红色旅游资源丰富，已建成康桥温泉等文旅休闲知名品牌。在“大桥经济”“黄金内湾”发展机遇加持下，白沙镇将促进台山融入粤港澳大湾区，打造江门副中心，助力台开同城化发展。

白沙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是对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要求的细化落实，是镇人民政府对本行政区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利用修复做出的具体安排，是开展乡镇详细规划、相关专项规划和村庄规划的编制依据、是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法定依据。



目 录

- 01** 规划总则
- 02** 目标定位
- 03** 国土空间保护发展总体格局
- 04**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 05**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 06** 镇村统筹发展
- 07** 综合支撑体系
- 08** 规划传导与实施



01 规划总则

- ◆ 指导思想
- ◆ 规划原则
- ◆ 规划期限
- ◆ 规划范围



规划总则

1.1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落实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持走中国式现代化道路，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区域重大战略、主体功能区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乡村振兴战略为牵引，深入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江门市委“1+6+3”工作安排部署和台山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在镇党委的领导下，围绕“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重大部署，统筹各类资源与要素配置，整体谋划全域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构建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体系，提升国土空间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建设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美丽国土，努力实现白沙镇国土空间的高水平保护和高效率利用。



规划总则

1.2 规划原则

01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

02

城乡融合、协调发展

03

以人为本、注重品质

04

传承文化、彰显特色

05

侧重实施、加强联动

规划总则

1.3 规划范围

本规划国土空间范围含规划范围和镇区范围两个层次。规划范围包括白沙镇行政辖区，包括2个社区18个行政村；镇区范围主要为白沙圩片区、三八圩片区。

1.4 规划期限

本规划期限为2021—2035年，基期年为2020年，近期目标年为2025年，规划目标年为2035年。



02 目标定位

◆ 发展定位



目标定位

2.1 发展定位

粤港澳大湾区高质量发展特色小镇

台开协同
城乡融合桥头堡



现代农产品加工
物流枢纽小镇

红色侨乡
温泉农旅目的地



宜工宜居
幸福小镇

03

国土空间保护发展总体格局

- ◆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 ◆ 底线管控与约束



国土空间保护发展总体格局

3.1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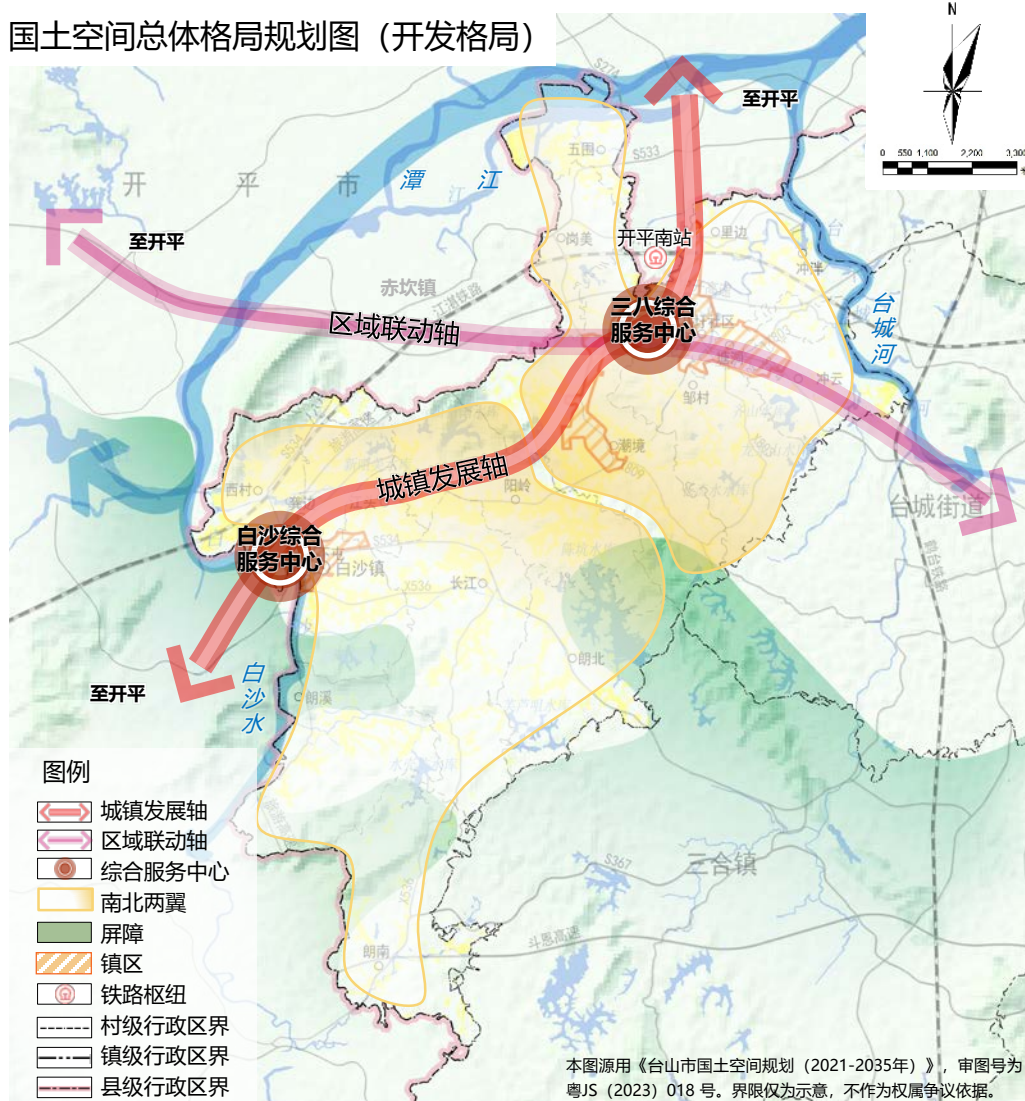
构建“一城两翼两轴”的国土空间开发格局

“一城”为高质量发展之城。

“两翼”为南北两翼，“北翼”为三八和潮境北片区为集聚优势产业，“南翼”为朗南、下屯和西村、潮境南片区发展乡村文化旅游。

“两轴”为城镇发展轴、区域联动轴。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开发格局）



国土空间保护发展总体格局

3.1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总体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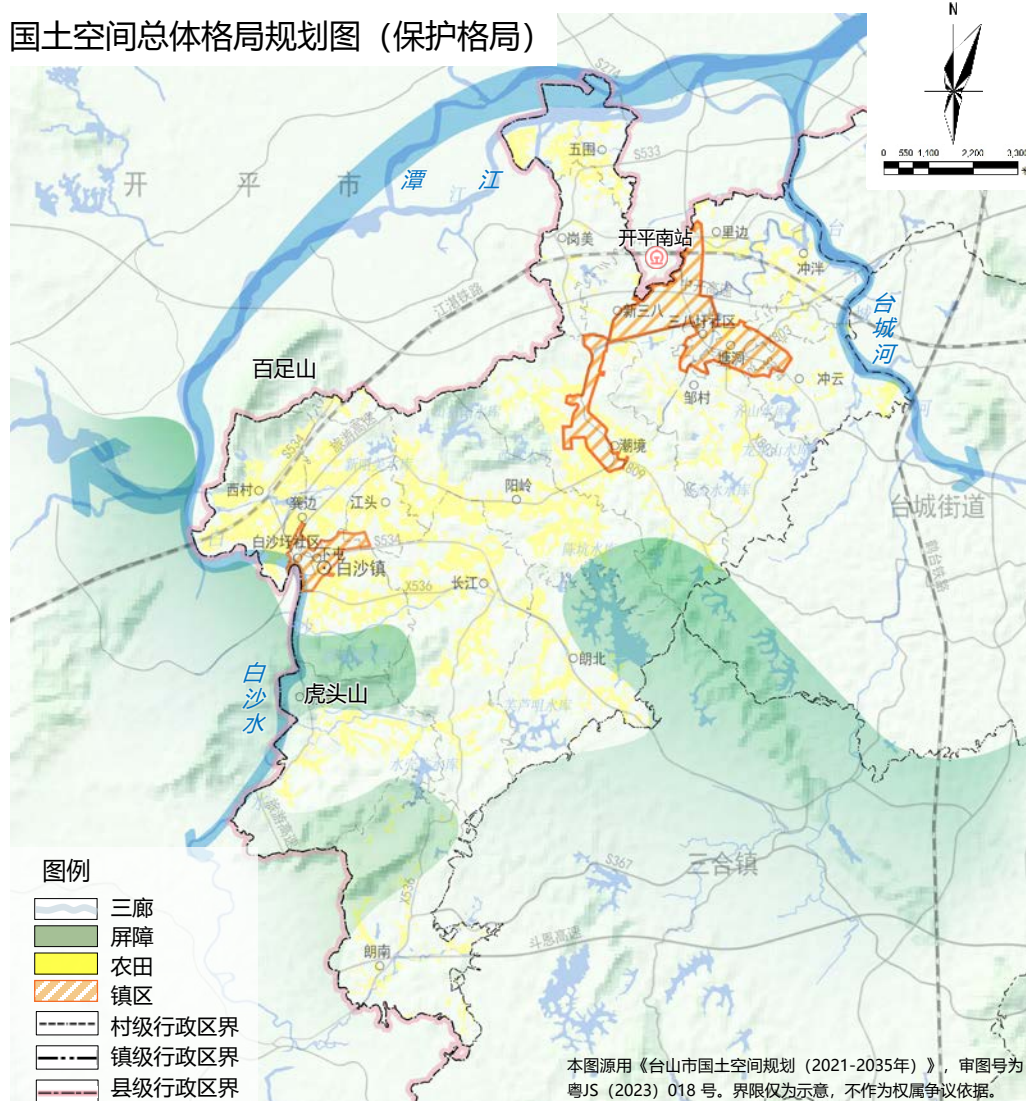
构建“一屏三廊一片”的国土空间保护格局

“一屏”为依托虎头山等自然山体，陈坑水库、虎头型水库等重要空间，形成南侧生态屏障。

“三廊”为依托潭江水系构成具有疏导调蓄、防洪排涝、景观休闲功能的潭江生态廊；依托台城河、白沙水形成多条生态次廊。

“一片”为万亩连片农田。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保护格局）



国土空间保护发展总体格局

3.2 底线管控与约束

生态红线

落实陆域生态保护红线0.24平方公里（360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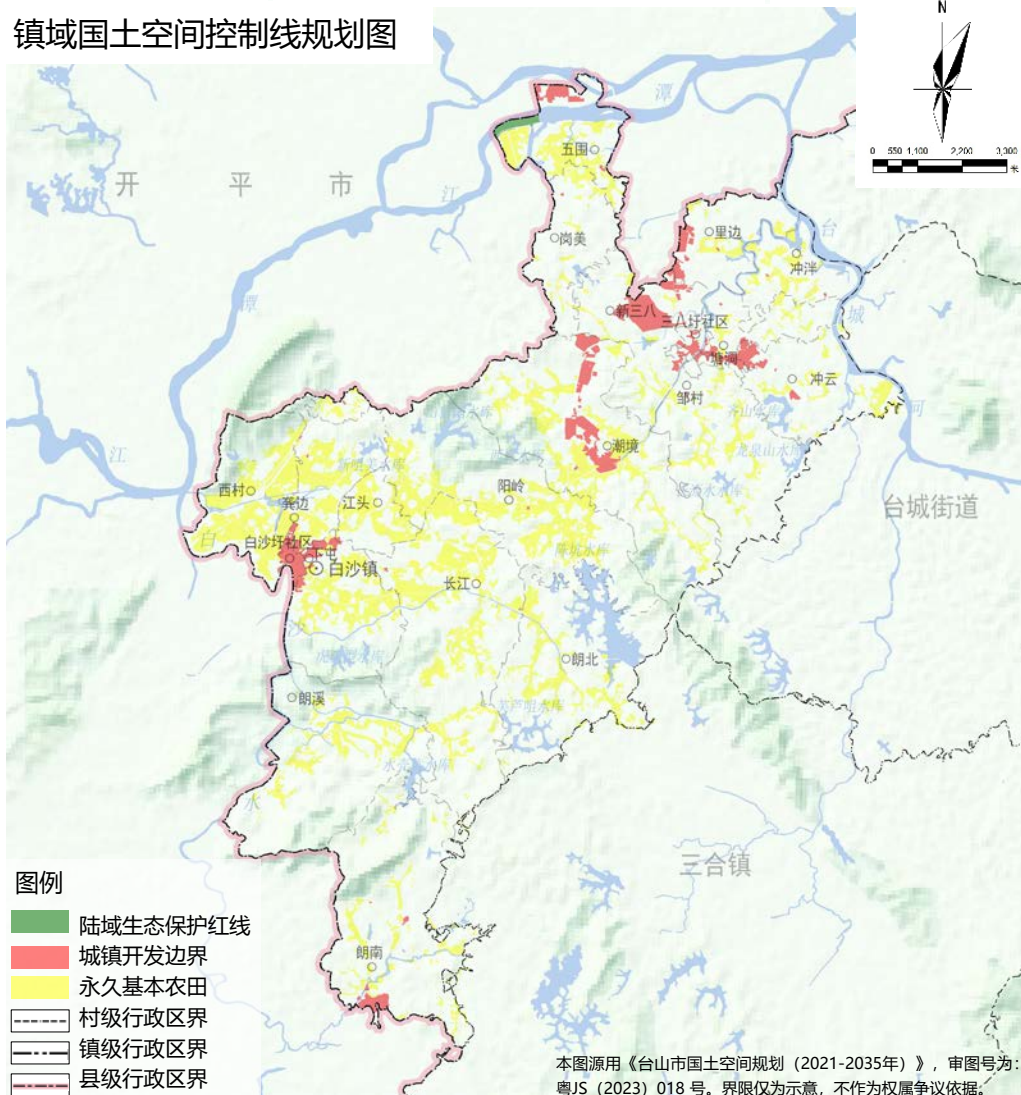
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至2035年全镇耕地保护目标不低于35.80平方公里（5.37万亩），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29.42平方公里（4.41万亩）。

城镇开发边界

统筹安排生产、生活、生态空间，落实城镇开发边界总规模4.56平方公里（0.68万亩）。

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04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 ◆ 水资源
- ◆ 耕地资源
- ◆ 山林资源
- ◆ 矿产资源
- ◆ 能源资源



自然资源保护与利用

4.1 水资源

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加强河湖管理范围保护、水源地涵养和综合治理，推进水资源保护和利用。建立高效的节水体系，优化生产、生活水循环流程，积极推广再生水利用，实施污水资源化。

4.2 耕地资源

严格落实上级下达的耕地保护任务，落实“长牙齿”的耕地保护措施，健全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机制。严格落实耕地“占补平衡”“进出平衡”，实现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目标。

4.3 山林资源

严格执行林地征占用定额管理制度，保护与山体紧密联系的天然林及公益生态林，推进森林覆盖率和碳排放资源权益交易。保护镇域内山体轮廓的完整性，维护自然景观风貌。合理利用优质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发展绿色富农产业。

4.4 矿产资源

严格实施采矿权准入管理，统筹矿产资源勘查、开发利用与保护，优化资源开采布局，合理调控开采总量。统筹协调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生态保护，提高矿产资源综合利用率，完善矿产资源动态监管和矿山环境治理监控体系。

4.5 能源资源

加强能源和煤炭消费总量控制，实行能源消费总量和能耗强度“双控”，实施煤炭消费减量管理。推行清洁生产，开发利用企业的废弃物资源，减少产品生产和销售过程中物料与能源的使用量，实现资源利用最大化。

05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 ◆ 农用地整治
- ◆ 建设用地整治
- ◆ 生态保护修复



国土综合整治和生态修复

5.1 农用地整治

优化农用地布局，改造和完善农业配套基础设施，提高耕地质量，增加有效耕地面积，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按照农田集中连片原则，因地制宜，合理开展农用地整治，合理开发利用宜耕后备资源，有序推进耕地后备资源开发。

5.2 建设用地整治

开展农村宅基地、工矿废弃地、村域内低效用地以及其他闲置低效建设用地的整治，结合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乡村振兴等政策，通过土地复垦等措施，对农村建设用地进行综合整治。

5.3 生态保护修复

按照“山水林田湖草是生命共同体”的理念，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以林地生态修复、江河水库生态修复、矿山生态修复、地质灾害整治为抓手，保障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



06 镇村统筹发展

◆ 村庄分类建设引导



镇村统筹发展

6.1 村庄分类建设引导

优化细化村庄分类布局规划，针对各个村庄不同的地理区位、自然资源等优势提出各类村庄规划重点与要求，将白沙镇范围内18个行政村分为集聚提升类、城郊融合类、特色保护类三种发展类型。

○ 集聚提升类

岗美村、江头村、朗北村、朗南村、朗溪村、五围村、阳岭村、长江村、邹村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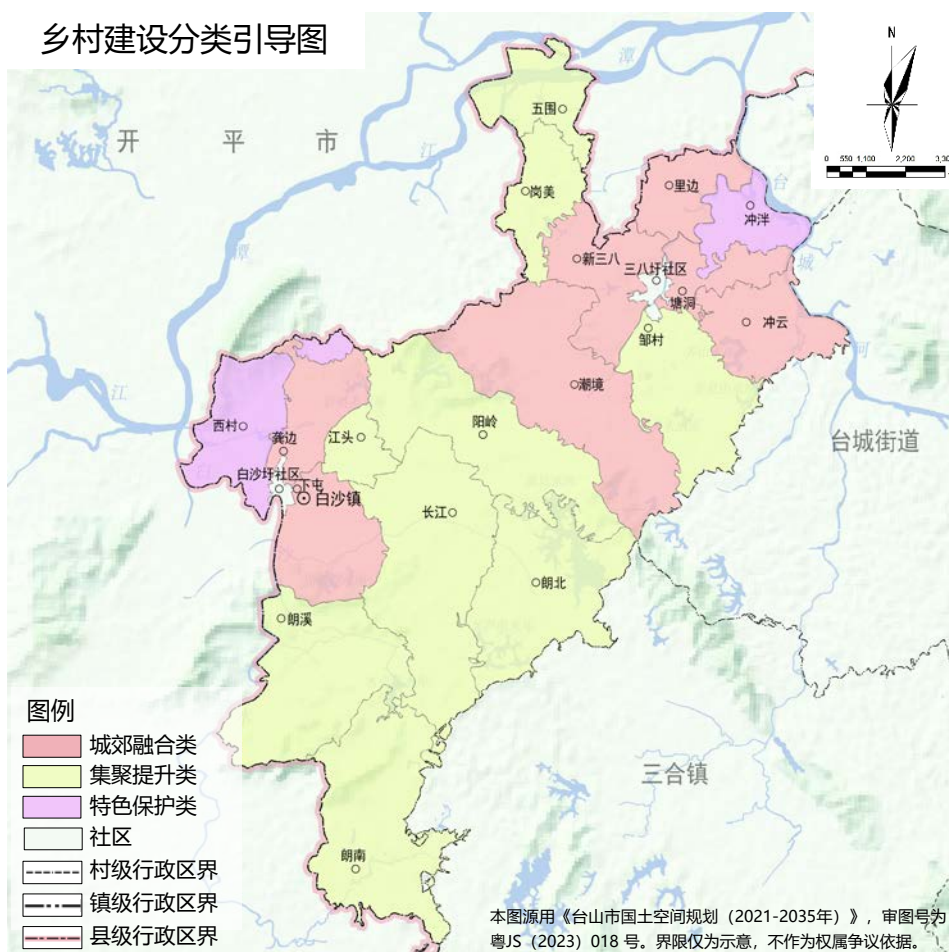
○ 城郊融合类

潮境村、冲云村、龚边村、里边村、塘洞村、下屯村、新三八村。

○ 特色保护类

冲泮村、西村村。

乡村建设分类引导图



07 综合支撑体系

- ◆ 构建高效互联的综合交通体系
- ◆ 构建梯度有序的公共服务体系
- ◆ 构建蓝绿交织的绿地与开敞空间网络
- ◆ 支撑构建绿色智慧市政设施网络
- ◆ 支撑建设更加安全的韧性城镇



综合支撑体系

7.1 构建高效互联的综合交通体系

强化道路交通

落实《台山市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年）》交通线位。

高速：旅游高速、中开高速、斗恩高速、旅游高速。

省道：S533、S274、X536、X803、S385、S534、S367。

县道：X536、X803、X809。

完善镇区路网系统

镇区规划形成主干路、次干路、支路三级路网体系。

公共交通规划

以“多方协调、新老兼容、等级合理、供需匹配、以人为本”为原则，加大公交更新改造，提升公交运行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为居民提供便捷出行服务。

静态交通规划

构建“模式适应、规模合理、经济集约”的停车设施供给体系。



综合支撑体系

7.2 构建梯度有序的公共服务体系

“镇—产业—村”三级服务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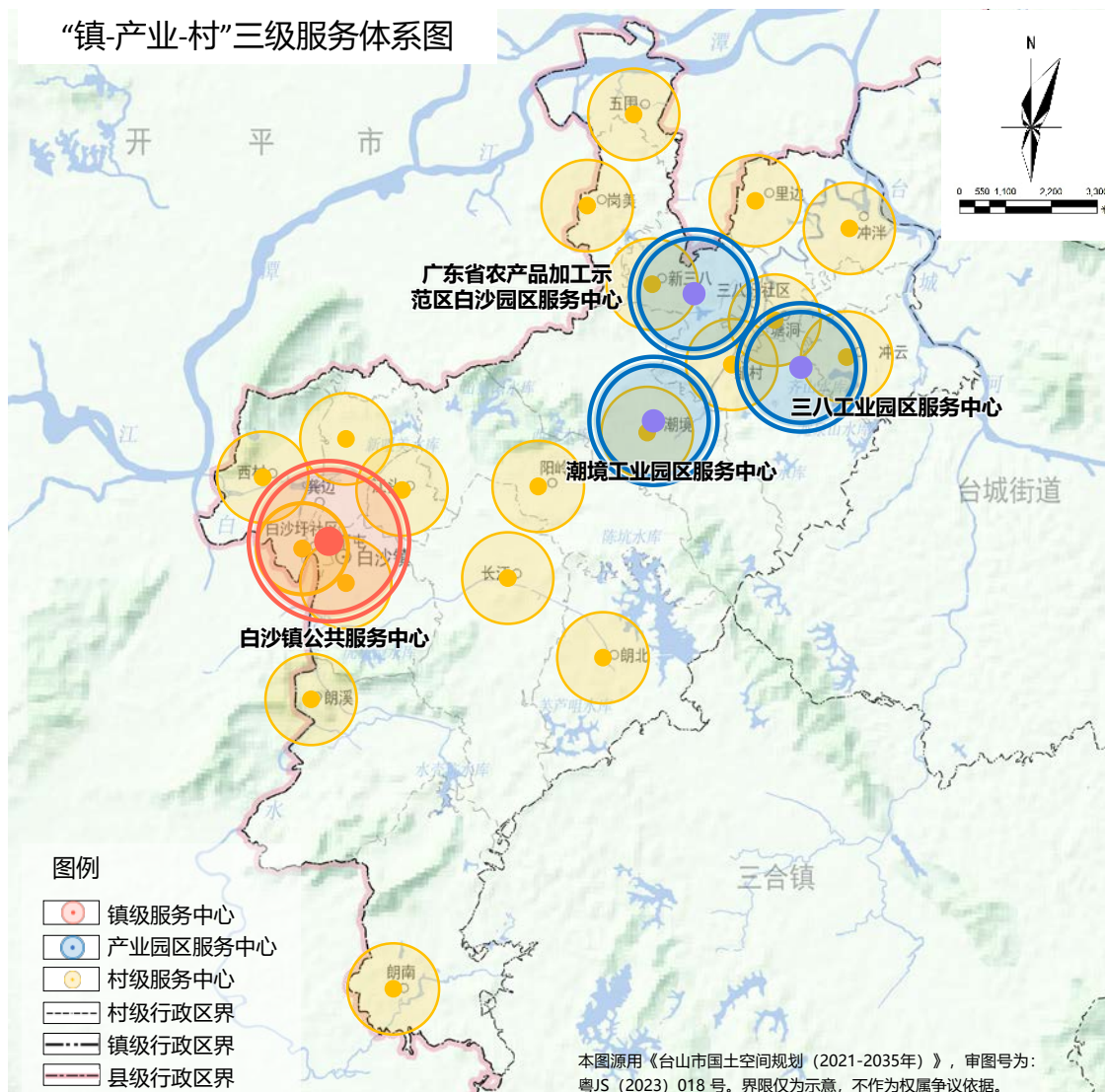
建立“镇—产业—村”三级公共服务设施体系，实现公共服务城乡均等、普惠发展。

镇级服务中心：白沙镇公共服务中心；

产业园区服务中心：广东省农产品加工示范区白沙园区、潮境工业区、三八工业区；

村级服务中心：白沙圩、三八圩、各行政村村级公共服务中心。

“镇-产业-村”三级服务体系图



综合支撑体系

7.3 构建蓝绿交织的绿地与开敞空间网络

整体保护，强化管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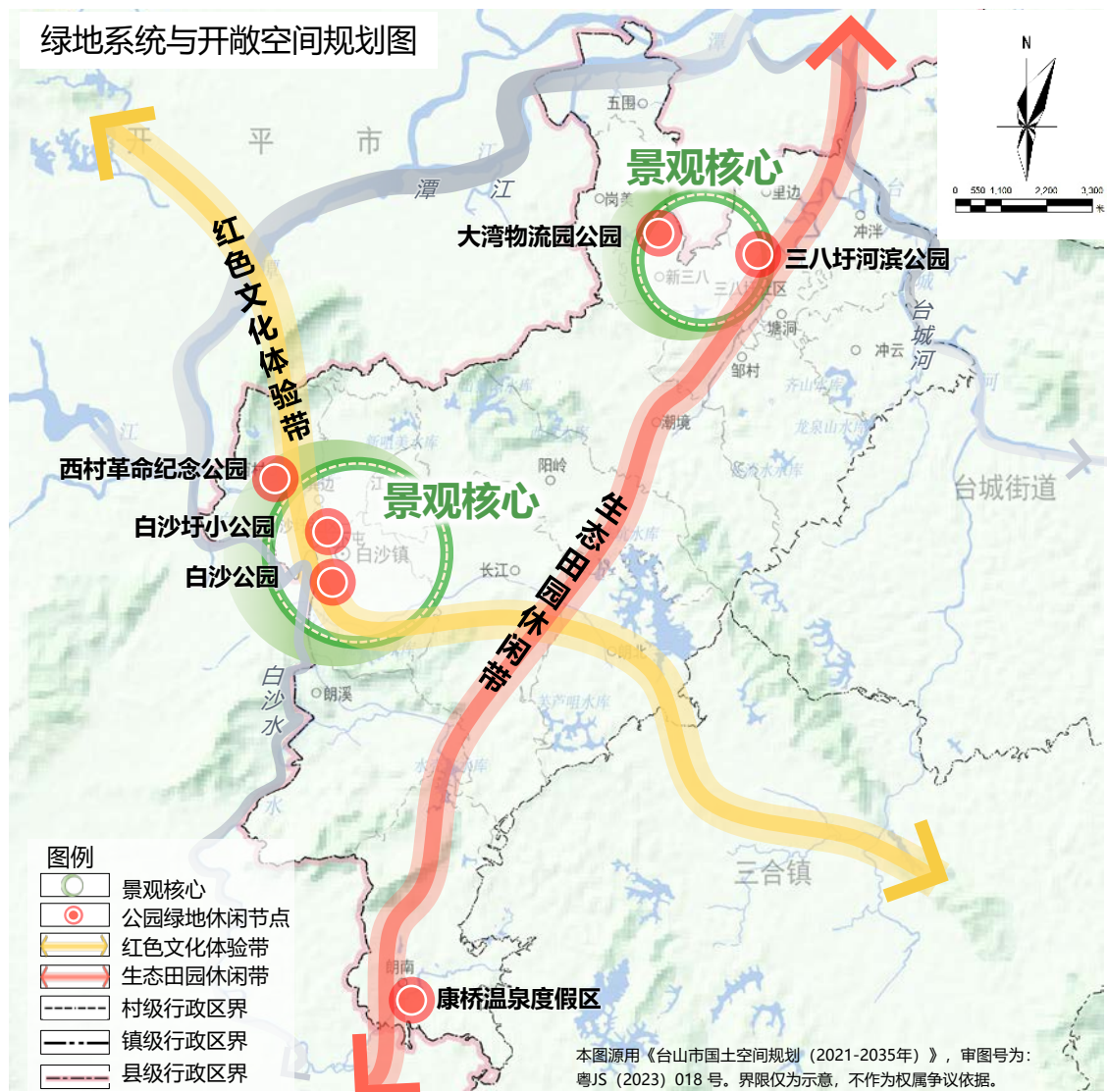
整体保护百足山等区域性生态绿地与潭江、台城河、白沙河、三八河等骨干河流，锚固生态基底。

构筑网络，营造系统

结合美丽圩镇、绿美生态建设行动，推进镇域植绿活动，强化城镇绿道、道路防护绿地、滨河绿地等线性绿地建设。

打造特色，空间优化

完善公园体系：
4个社区综合公园
1个纪念公园
若干社区/口袋公园。



综合支撑体系

7.4 支撑构建绿色智慧市政设施网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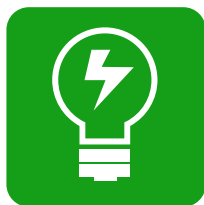
给水

由白沙镇供水厂（供水规模0.5万m³/日）和台城供水厂联合供水。



排水

雨污分流，镇区由白沙一二期污水处理厂（处理规模0.1万m³/日）处理，潮境工业区、大湾交易流通中心由大湾污水（处理规模1万m³/日）处理厂处理。



电力

在现状110kV南沙站基础上新增110kV虎山站。



电信

保留现状2座邮政所、1座电信营业点；建设基站111个（其中现状保留29个，规划改造11个，规划新增71个）。



燃气

保留现状液化石油气瓶装供应站供应居民使用需求；远期调压站建设运营后进行管网供气。



环卫

规划新建1处垃圾转运站，位于省农产品加工区（白沙园区）。

综合支撑体系

7.5 支撑建设更加安全的韧性城镇



防洪

防洪标准镇域现状河涌20年一遇，潭江50年一遇，排涝标准20年一遇，24h暴雨一天排干。



消防

升级现状镇专职消防队，保留工业园区企业、微型消防站、18个行政村微型消防站。



防震

一般性建设工程抗震设防烈度为VI度，II类场地基本地震动峰值加速度0.05g。



地灾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科学运用监测预警、搬迁避让和工程治理等多种手段，有效规避灾害风险。



人防

充分利用现有和规划建设公园、广场、学校操场、停车场等，建立布局合理的避难场所体系。

08 规划传导与实施

- ◆ 明确规划落实和传导
- ◆ 制定近期实施目标和任务重点
- ◆ 完善实施管理保障措施



规划传导与实施

8.1 明确规划落实和传导

完善规划传导体系

落实台山市“两级三类”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完善“镇一村”两级规划指标传导，分类编制控制性详细规划、村庄规划及其它类型的详细规划。

引导镇区详细规划编制

综合自然地理要素、主要线性交通基础设施等因素，在城镇开发边界内划定详细规划单元。规划讲目标指标、控制线、设施配置等要求分解至各详细规划单元，指导下层次详细规划编制，详细规划应落实总体规划明确的规划约束性指标刚性管控和指导性要求。

推进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

根据不同类型村庄发展需要，按要求有序推进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



规划传导与实施

8.2 制定近期实施目标和任务重点

充分衔接台山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结合白沙镇重点项目建设安排，对规划的近期实施作出统筹安排。以重大工程和重点建设项目为抓手，加强对国土空间规划目标任务的分解落实和实施推动，制定产业振兴、民生保障、村民住宅建设、土地整治等专项行动计划，推进重点项目建设，形成合理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时序。

8.3 完善实施管理保障措施

建立规划定期评估制度

探索建立“定期体检、五年一评估”的规划定期评估制度，结合城乡建设目标和重点工作安排，跟踪监测各项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指标。

建立重大项目台账管理机制

实行重大项目进展情况动态更新，精细化项目用地需求，实现对重大项目从生成—规划—用地保障—建设的全过程跟踪和管理。

加强重大项目用地保障

加强对国土空间规划目标任务的分解落实和实施统筹安排各类重大平台、重点项目、重大工程建设计划。

**共建白沙镇美好未来，
期待您的谏言！**



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如涉及版权问题，请与白沙镇人民政府联系